

证券代码：834687

证券简称：海唐新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5日以电话等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段志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珺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春女士申请辞职，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现提名王珺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在王珺女士就任前，张春女士依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王希女士申请辞职，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现提名陈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在陈良先生就任前，王希女士依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和发展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0,000 元。本次贷款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该公司签订《协议书》等相关文件，并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另外，公司法定代表人段志敏先生及其配偶提供反担保、全资子公司北京海唐国际广告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北京海融宋元企业顾问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以相关方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公司将在额度内依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从中国工商银行取得借款。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在任一时点实际使用对外借款本金之和不超过 9000 万元，在此期间和额度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经营需要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本次申请授信不会超过上述授权金额，因此，无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段志敏先生、董事窦铮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在限额内办理银行授信等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经营计划，拟对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经营需要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和使用授信、借款资金等融资情况进行调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授权方案之前，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办理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任一时点实际使用对外借款本金之和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等金融机构债务融资。根据银行、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要求，可通过应收账款等资产抵质押、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法定代表人段志敏先生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第三方担保公司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等一种或多种方式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融资提供增信措施。具体以融资主体、担保方、金融机构等相关主体签署的相关文件内容为准。授权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段志敏先生代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银行、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签署上述融资项下的有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质押、抵押、担保等相关申请书、合同、协议书等文件）。

上述融资能否实现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从金融机构获得资金，并按约定还本付息，支付相关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段志敏先生、董事窦铮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